重庆市永川区交通运输委员会

关于永川区“四好农村路”大安街道办事处

高庙村CZ4464茶碑路改建工程施工图

设计变更文件的函

大安街道办事处：

你街道于2025年9月11日提交经专家审查的永川区“四好农村路”大安街道办事处高庙村CZ4464茶碑路改建工程施工图（K0+200~K0+359.384）设计变更文件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永川区“四好农村路”大安街道办事处高庙村CZ4464茶碑路改建工程施工图（K0+200~K0+359.384）设计变更方案

（一）原则同意项目主线原K0+200~K0+350段，进行调整，调整路段长度为0.15km，调整后形成短链9.384m（K0+350=K0+359.384），该路段相关工程量进行相应调整。

（二）《关于永川区“四好农村路”大安街道办事处高庙村CZ4464茶碑路改建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的复函》（永交通函〔2025〕107号）中相应内容以本次复函为准。

（三）永川区“四好农村路”大安街道办事处高庙村CZ4464茶碑路改建工程施工图（K0+200~K0+359.384）设计变更预算金额约为40.9382万元，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相关约定和工程建设变更相关规定执行。

二、有关要求

（一）按照《重庆市政府投资项目合同变更及管理暂行办法》《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区政府投资管理的工作通知》、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的相关规定要求，严格变更程序管理，及时完善变更手续，加强实际变更工程量的控制审核，严格控制变更金额及工程总造价。

（二）本次施工图变更文件应结合施工现场情况及周边设施预控情况进一步细化。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设计，进一步修改完善。

（三）请尽快开展下一步工作，加强项目的质量、安全、进度、造价等综合管理，减少变更对工期的影响，确保项目质量可靠，工期可控，按时完成项目建设。

重庆市永川区交通运输委员会

2025年9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